

四川 州川南发 有 任公司

年 月 二 价 报价书

(外无)

一、报价人条件

1.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册 具有 人 产或 企业，并且已 批准 入四川 州川南发 有 任公司 供应商库。
2. 定代 人为同一个人 两个或两个以上 人，只 有一家参与报价； 公司、全 子公司或其控 公司，只 有一家参与报价；同一 权人只 有一个报价人 报价。
3. 已按 交 报价保 。

二、

品 名	指	收到基低位发 (Qnet. ar)	干 无 基 挥发份 (Vdaf)	份 (St. d)	全 (Mt)	化 (Na ₂ O)	性 度 (DT)
原 (度≤ 50mm)	加权值	≥ 4800kcal / kg	≤25%	≤2.5 %	≤8%	≤2.0 %	≥1350℃
	单批	≥ 4600kcal / kg	≤25%	≤4.0 %	—	≤2.0%	—

三、报价 及 关 明

1. 本 拟 外 (不含云南、 州) 无 5 万吨， 个报价人 报供 不得低于 3000 吨。 本 价不 新 、 周 区域发 为乌 木 局或兰州 局 。
2. 报价截 时 : 2024 年 4 月 15 日 10 时。供应时 : 报价人接到中 日 。
合同 < 1 万吨供应时 10 天;
1 万吨≤合同 2 万吨，供应时 15 天，前 8 天 少发 3000 吨。
合同 ≥2 万吨，供应时 15 天，前 8 天 少发 5000 吨。
卖方未完成 度 ，期 买方未下 价，将对卖方未完成 度 供 履 保 20 元/吨。
未书 并 买方同意 同一个供 合同单日最 发 不得 8000 吨。
卖方 按合同 供 均 发 ，服从买方 划 。卖方接到买方暂停发 后新 发 ， 买方有权拒收，已 接收 发 按下 0.02 元/大卡· 吨 。
3. 报价为一 制到厂含 基准价 (13%)， 以买方实 为准，交 时 以 发 时 为准。

4. 参加报价 报价人 在提交报价单 同时交 报价保 10 万元, 支付(报价同 时提供 凭 , 已有未 报价保 不再 复交)。 户: 工 州 支 2304343109122102320。

5. 买方 据报价人 报价情况 低 定本 价 中 人。中 人 接到 之日 3 个 工作日内未 买卖合同, 为主动放弃中 , 其中 报价保 全 扣 , 不予 。

6. 未中 报价人 报价保 在报价截 日期之后 10 个工作日内 (不 利息), 或 存作 为下 报价保 。

7. 所有中 报价人 报价保 在 《 买卖合同》时 动 为履 保 , 履 保 按 10 万元收取, 合同执 到期后按合同履 情况 余 (不 利息)。

8. 合同执 期 , 报价人 供 在合同 定 准以内(合同 90%-110%), 未供 全 扣 履 保 ; 已供 但合同履 低于合同 90% 按履 价, 不再 总 履 保 ; 出合同 110% , 卖方提出书 买方同意后, 按双方 充协 执 。否则买方有权拒收, 为 产 一切 卖方承担, 已 接收 发 按实 交 日期 买方最低同 市场 合同 价 下 0.002 元/大卡· 吨 ; 卖方 合同期或无合同 供应 , 买方按实 交 日期最低同 市场 合同 价 少下 0.002 元/大卡· 吨 合同后 。

9. 本 中 客户 价 不定合同, 买方有权 据 并 合 市场情况 整价 。买方 整价 时将在 价 效日之前 卖方; 卖方在接到买方 价 前已 并且 发 时 在 价 效日之前 整前 价 ; 卖方在接到买方 价 后新 或 发 时 在 价 效日之后 整后 价 。卖方弄 作假或 反 常操作 序恶意 中出 供应 , 买方按下 0.02 元/大卡· 吨 , 并有权 合同, 取 卖方 供 应 。卖方应接受买方价 整并及时与买方 充协 , 价 按合同期 加权平均, 价日 前后实 供 分 。 买方下 价, 双方可 新 定合同 , 并按 整后 合同 供 和履 。

10. 其他未尽事 按买卖双方 《 买卖合同》执 , 中 报价人与买方 《 买卖合 同》时, 同时 《供 信保 协 》。

四、报价 式 (件)

件： 四川 州川南发 有 任公司 2024 年 4 月 二 价 报价单 (外无)

价 体	<p>基准单价： 收到基低位发 (Qnet.ar) ≥ 4800 大卡，含 (St.d) ≤2.5%， 干无基挥发 分 (Vdaf) ≤25%， 化 (Na₂O) ≤2.0%，对应基 准单价 0. xxx 元/ 大卡·吨</p>	<p>值价准： Qnet.ar < 4800 Kcal/千克， Qnet.ar 低 100 大卡， 价下 0.005 元/大卡·吨，扣 完为 ， 100 大卡以内按内插 。 挥发分准： Vdaf > 25%，Vdaf 升 1 个分 ， 价下 0.002 元/大卡·吨。 内插 单日供 ： 8000 吨 < 单日供 ≤ 12000 吨， 8000 吨 供 基准 价下 0.02 元/大卡·吨。 单日供 > 12000 吨， 12000 吨 供 基准价下 0.03 元/大卡·吨。</p>	<p>份价准： 1. 2.5% < St.d ≤ 3.0% St.d 升 0.1 个分 ， 吨 价下 1 元； 2. 3.0% < St.d ≤ 3.5% St.d 升 0.1 个分 ， 吨 价下 2 元； 3. St.d > 3.5% St.d 升 0.1， 吨 价下 5 元。 4. 0.1 以内按内插。 中化价准：(买方对卖方供应 一列 中化 抽，抽 作为列 依据)。 2.0%， 我公司有权拒收， 已接收 按以下 准： 1. 2.0% < Na₂O ≤ 3.5%， 升 0.1 个分 ， 吨 价下 5 元， 0.1 以 内按内插。 2. 3.5% < Na₂O ≤ 4.5%， 升 0.1 个分 ， 吨 价下 10 元， 0.1 以内按内插。 3. Na₂O > 4.5%， 升 0.1， 吨 价下 20 元， 0.1 以内按内插 ， 扣完为 。</p>	<p>供价准： 合同履 90-110% 为合区。 80% ≤ 合同履 < 90%， 价下 -0.002 元/大卡·吨； 70% ≤ 合同 履 < 80%， 价下 -0.004 元/ 大卡·吨； 60% ≤ 合同履 < 70%， 价下 -0.006 元/大卡·吨； 50% ≤ 合同履 < 60%， 价下 -0.008 元/大卡·吨； 40% ≤ 合同 履 < 50%， 价下 -0.010 元/ 大卡·吨； 合同履 < 40%， 价下 -0.020 元/大卡·吨。</p>				
	<p>单批： Qnet.ar ≥ 4600 Kcal/千克； St.d ≤ 4.0 % Vdaf ≤ 25 % Na₂O ≤ 2.0 %</p>	<p>买方对卖方当日同一 号供 可接单、多、同一批 单批，单批 化 任一指 不合 (Qnet.ar < 4600、 St.d > 4%、Vdaf > 25%、Na₂O > 2.0%) 供， 剔出单， 不入合同期 加权平均。 出卖方供 化 含 导 买受方 情况，买受方有权 出卖人 偿损失。</p>						
报	供应时	供 (吨)	基准单价 (元/大卡·吨)	挥发分 (%)	含 (%)	低位发 (大卡)	化 (%)	地及发
报指	按公告执	无		≤25%	≤2.5%	≥4800 大卡	≤2.0%	

- 备：**
1. 报价币 为人 币，供 不得低于 3000 吨，基准单价小数 后保 3 位。
 2. 中内容 报价人完整填写， 报指 必 是填报 围内 唯一 定值。
 3. 本 报价 基准为 Qnet.ar ≥ 4800 kcal 大卡、St.d ≤ 2.5%、Vdaf ≤ 25%、化 含 ≤ 2.0%， 价 以实 供 按上 价体 执 。
 4. 本报价书及报价单内容严 报价人修改， 修改 报价无效。报价人有 可在本报价单 处单 明。
 5. 报价方式：原件 四川 州川南发 有 任公司 (文件密封完整，且加 密封) 或扫描件发：cnfdmtbjcg@163.com。
 6. 报价截 时： 年 月 日 时。

方式：川南发 公司 万： 方

报价人已准 了 报价所 信息，上 报价均为 实有效意愿 。

报价人(单位名)： _____ (公)

定代 人 字： _____ :

委托代 人 字： _____ :

年 月 日